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东政发〔2021〕11号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北京市东城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

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机构：

《北京市东城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已经区政府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

2021年11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北京市东城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示范区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年）

为落实《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管理办法》关于示范区创新发展的相关要求，促进东城区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东城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充分发挥“十四五”时期东城区作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示范引领作用，特制定该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及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核心区战略定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深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为抓手，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发挥示范区建设对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引领作用。

（二）基本原则

坚持“动态管理、强化基础、突出创新、提升效能”的原则，突出公共文化服务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实现公共文化服务保障的制度化、运行管理的科学化、产品供给的高效化，引领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坚持以人为本、惠及全民的原则。以人民的需求为基本出发点，以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为主要内容，为市民提供高品位、高质量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

坚持问题导向、改革创新的原则。把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放在首要位置，在体制机制、资源配置、服务手段、服务能力、服务内容、服务载体等方面，依托重点项目，实现重点突破。

（三）总体目标

按照“崇文争先”的总体理念，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重心下移、共建共享的工作理念，聚焦区域均衡发展，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推动公共文化设施覆盖身边化、服务内容品质化、供给主体多元化、服务方式智能化，建成完备、便捷、高效、优质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公共文化设施服务水平全面优于国家指标，充分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公共文化需求。

总结提炼东城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创新举措、培育成果、示范模式。加强央地合作，导入国家级公共文化资源，推动重要文化项目落地。推动示范区工作交流与互动，持续开展文化志愿服务等活动。全面发挥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工作任务

（一）提升群众身边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建设

**1.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建设**

围绕区域均衡发展，规划建设标志性公共文化设施，加快推进东城区文化活动中心建设，打造东城区南部高水平、标志性公共文化设施。利用辖区文化资源密集优势，整合博物馆、美术馆、剧院、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重大文化设施，盘活各类公共文化服务资源，织密国家级、市级、区级、街道级、社区级五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形成各级设施网络联动互通、共建共享的公共文化设施格局。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

**2.拓展新型公共文化服务空间**

通过盘活存量、调整置换、集中利用等多种方式，挖掘景区、商圈、街区的公共文化服务功能，打造公共文化创新发展模式、项目和空间。实现公共文化服务与城市生活服务圈深度融合，支持在实体书店、剧场、出版社等场所增设嵌入式文化空间，借助实体书店进商场、进社区、进园区、进楼宇的“四进”方向，鼓励利用疏解腾退空间、老旧厂房等营造小而美的公共阅读和艺术空间；鼓励公共文化设施与公共服务大厅、公交站点、产业园区、医疗机构、商业楼宇等公共空间融合，打通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

推广区域内特色文化空间建设案例，强化大众对新型文化空间特色主题、内容IP的认知，利用多种新媒体手段传播运营项目相关内容，形成一定的品牌识别度并进行深度推广，增加品牌粘度、形成有温度有创意的青年文化社群，打造多元化文化服务空间、人际交往空间、文化展示空间。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东城园管委会、各街道

**3.利用“文化金三角”扩大公共文化空间外延**

充分利用故宫——王府井——隆福寺“文化金三角”集聚文化空间优势，促进商业性文化空间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提供，灵活拓展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挖掘地区背后的历史故事和文化精神，借力媒体平台加强宣传、塑造品牌，促进区域展览、演艺、阅读三大文化业态整合提升，与区域内公共文化空间资源联动，形成合力扩大公共文化空间内容承载。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

（二）创新公共文化体制机制

**4.完善群众文化需求对接和反馈评价机制**

完善公共文化资源配置体系，拓展新的服务内容和领域，提供更加灵活多样、精准优质的文化服务，实现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品质化、服务对象精准化、服务水平优质化。建立信息畅通的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渠道和实际有效的满足群众文化需求机制，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指数测评，提高公共服务设施配置的适应性，满足需求动态调整。

坚持供需对接、内容丰富、管理有序、群众满意原则，通过“订单式、菜单式”服务深入基层一线，创新采用“一帮一”“结对子”等群众参与模式，丰富群众公共文化供给。坚持普惠与特惠相结合原则，面向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生活困难群众，开展精准化、个性化预约服务和上门服务，充分保障特殊群体基本文化权益。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

**5.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机制建设**

不断推进和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体制机制建设，提升社会化运营管理的专业化水平。健全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制度，创新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结合市民群众不断发展的文化需求，落实和优化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购买；根据《北京市东城区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指导意见（试行）》，建立公共文化社会化运营“1+6”制度体系，形成“选—用—管—培”全流程闭环管理；完善多样化的激励机制，推进政府与社会力量合作，出台配套政策，吸引社会组织、企业和个人提供优质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加强社会化运营项目绩效评估，构建群众满意度和社会化运营方评估相结合的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评价体系。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财政局、各街道

**6.深化法人治理结构与总分馆制改革**

继续深化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按照“总馆+分馆（特色分馆）+服务点”模式，构建上下联通、服务优质、有效覆盖的总分馆服务体系。推行“平台共享、资源互补、条块协同、供需对接”的总分馆运行模式，逐步实现群众文化活动指导创作、辅导培训、团队建设、成果展示、资源配送、品牌建设等方面的区域一体化供给。深化图书馆和文化馆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充分发挥理事会监督议事机制，提高决策、管理和运营水平，提升公共文化场馆管理和监督的群众参与度。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

**7.发挥东城文化发展研究院智库平台优势**

以东城文化发展研究院为平台，为区委区政府提供智力支撑和政策咨询，吸引文化领域领军人物、专家、学者积极参与，发挥优势资源聚合效应，携手重塑中轴画卷、赋彩老城生活、推动文化创新融合发展，谱写“崇文争先”的创新实践，推出“‘文化东城’会客厅”，举办高规格文化沙龙，邀请国内文化大咖做客东城，打造全国知名的文化IP矩阵,聚焦项目孵化、品牌推广、创意设计、文化交流、形象展示和信息发布等职能，建设新时期中华文化对外展示窗口。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

**8.培育社会多元服务供给主体**

加大优质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发挥各级各类公共文化机构的阵地作用。加强对文化类社会组织的培育，鼓励小微企业和初创企业进入公共文化服务领域；探索引入社会组织、企业、个人等补充个性化、特色化服务项目，提供公益性文化服务；扶持优秀群众文化团体，加强对品牌文艺队伍的推介力度；搭建资源聚合平台，引入文艺团队、文化品牌在东城落地，形成资源聚合激发公共文化活力。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

（三）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科技含量

**9.加快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

进一步完善“东城文旅云”建设，实现“东城文旅云”与国家云平台的资源对接和交换，让“东城文化”走出去。鼓励公共文化机构打造有影响力的公众号，培养具有高粘性的“粉丝”文化社群。以科技创新推动传统文化传承，丰富中华传统文化智能化应用，拓展公共文化服务的内容和能力。支持5G“智慧书城”“示范书店”建设，依托东城文化活动中心建设智慧图书馆，利用大数据技术全面优化数字阅读服务供给水平，构建公共图书馆、特色书店等多元支撑的公共阅读体系。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科信局

（四）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品牌活动

**10.积极开展阅读品牌活动建设**

持续打造“书海听涛”活动品牌，通过开展公益大讲堂、直播讲座、经典诵读、作家见面会、读者征文、沙龙等十余个版块面向各群体读者的阅读推广活动，扩大“书海听涛”全民阅读推广品牌的影响力，努力在全社会营造崇尚知识、热爱学习的风气和氛围，使“书海听涛”逐渐成为城市文化、城市文明的标志和名片；发挥行业带动作用，聚合阅读推广联盟等社会组织，通过开展“故宫以东 书香之旅”读者选书、“书香社区、企业、机关、楼宇”建设、金牌领读人评选、“曹灿杯”全国青少年朗诵大赛等阅读品牌活动，形成全区联动布局、资源整合、共建共享的阅读推广新局面。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

**11.创新北京地坛、龙潭春节文化庙会组织形式**

大力实施以庙会为代表的民俗文化、京味文化活动“走出去”战略，创新组织模式，提升文化内涵。搭建地坛文化庙会“全球行”活动平台，将北京地坛文化庙会打造成为可持续、可复制的知名文化品牌。

责任部门：区园林绿化局、区国资委、区台办、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外办

**12.提升北京王府井国际品牌节影响力**

突出北京王府井国际品牌节独特优势，形成展示中国发展成就、国家形象和国际地位的文化商业品牌。配合王府井大街转型升级战略，吸引国内外品牌商、地区商家、社团等各方面资源参与，增加文化元素，丰富文化内涵，搭建国际商业品牌、国际友城间交流对话合作的高端平台，打造有全球影响力的大国商圈。

责任部门：王府井管委会、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国资委、区外办、区融媒体中心、区文促中心

**13.扩大北京孔庙国子监国学文化节社会参与度**

将北京孔庙国子监国学文化节打造成为全国知名的国学文化活动品牌。积极与国学机构、院校等开展合作，吸引国学文化研究、教育培训、创意设计机构聚集，通过展示体验、国学讲堂、国学大典、沙龙讲座等多种形式做好国学传承，扩大品牌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安定门街道、区教委、区融媒体中心、区文促中心

**14.丰富前门历史文化节的文化内涵**

着力挖掘前门地区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和文化元素，以古都探访、京味体验、前门论坛等多种形式展示前门历史文化区风貌，使前门街区成为彰显古都风范、促进文化交流、引领文化消费的京城地标，擦亮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首都文化品牌。

责任部门：前门街道、区商务局、区国资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融媒体中心、区文促中心

**15.打造知名群众文化活动品牌**

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创新传承”原则，以区文化馆、街道文体中心、社区文化活动室三级公共文化设施为阵地，巩固“一街道一品牌，一社区一特色”品牌活动建设成果，扩大东城区新年音乐会、百姓周末大舞台、群众文化展演季等区级优秀文化品牌活动的受众面和参与度，通过融合活动特色、聚合社会资源、扶持优秀文化团队等多种形式，打造更多知名群众文化活动品牌。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

**16.塑造“大戏东望”演艺新生态**

统筹全区丰富的戏剧资源，加强精品创作引导，打造经典驻场演出，支持知名剧作东城首演。加快推进幸福剧院、广和剧场等项目建设，优化升级东城剧场集群，推出一批集戏剧孵化、排练、演出、体验、消费功能为一体的“戏剧工场”，打造沉浸式、艺术街区等演艺新场景。推动“大戏东望”数字演艺区建设，创新文化数字科技融合应用。举办戏剧高端主题对话，提升南锣鼓巷戏剧展演季、全国话剧展演季影响力，打造戏剧行业风向标。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商务局、区国资委、区外办、区融媒体中心、区文促中心

（五）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与文化产业深度融合

**17.立足“文化金三角”发挥“故宫以东”品牌文化+作用**

以“故宫-王府井-隆福寺”文化金三角为重要场景，释放区域文化张力，继续扩大“故宫以东”文商旅联盟品牌力量，以古都文化、红色文化、京味文化和创新文化等文化基因为内涵，努力实现深度协作、业态融合，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孕育出更多的优秀项目、文化成果、创新业态，共同打造区域文化IP和顶级文化矩阵，助推东城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引进精品艺术展览、沉浸式戏剧内容等高品质文化消费项目，聚合优质文旅体验，打造文化艺术氛围浓厚的精致生活场景。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商务局、区融媒体中心、区文促中心

（六）加强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

**18.长期培养基层优秀文化人才**

加强文化指标、优惠政策向文化人才适度倾斜，加强人才基金对文化人才创业支持力度，推出“文菁人才”公寓，引进培养懂文化、有情怀、善管理、有担当的文化领军人。积极推荐优秀人才申报“四个一批”等人才奖项，选树一批“文化名家”。建立“文菁驿站”、志愿服务基地，引导文化人才参与“文化东城”建设。继续开展“文化东城”研修班，对全国文化中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驻区文化企业代表等进行轮训，全面提高从业人员素质，形成业务突出、相对稳定的基层文化骨干。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人力社保局、各街道

**19.进一步落实文化志愿服务**

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志愿服务示范站、志愿服务示范岗、“学雷锋教育实践基地”以及“学雷锋品牌团队”等阵地的规范化管理，进一步盘活区内志愿者资源，推进志愿者服务规范化建设，加强志愿服务团队管理。对服务时间长、表现突出、贡献较大的优秀文化志愿者团队和个人按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增强广大文化志愿者的工作成就感和社会荣誉感。

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在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下，充分调动全区各部门力量，发挥东城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领导小组总体谋划作用，统筹协调各方资源，加强文化发展的凝聚力、驱动力、创新力。

（二）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加强顶层设计，制定完善“文化东城”专项政策、织补政策，建立完善部门协调联动机制，积极向国家和北京市争取先行先试政策。

（三）着力增强要素保障

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建立文化经费动态调整机制，综合运用政府投资、政府购买服务、PPP、财政奖补等多种财税工具，助力推进文化事业各项改革，提升对重点项目的投入力度。

（四）加强宣传推广

强化对“崇文争先”文化品牌矩阵的整体策划、系统研究和协调构建，对区域内文化遗存、文化地标、文化资源进行调查梳理，提炼东城的文化品牌要素，推广对内、对外文化品牌，广泛宣传公共文化建设成就，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武装部，各人民团体。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22日印发

东行规字〔2021〕13号